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議題釐析— 以「戶外教育」為例

施宜煌^{*1} 李佩真² 葉彥宏³
^{*1}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幼兒保育系副教授
²基隆市立建德國民小學教師
³銘傳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助理教授

摘要

本文意圖釐析教育部 2014 年公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中的「戶外教育」議題。筆者聚焦對於「戶外教育」的意涵進行探討，釐析「戶外教育」的定義、內涵、目的、重要性、教學規劃、教學原則與教學步驟。最後，並分析戶外教育與環境教育的關係。希冀這樣的探討，可讓教師瞭解「戶外教育」的意涵，俾利他們的戶外教學，進而讓學生進行深刻並富有意義的學習。

關鍵詞：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戶外教育、環境教育



* 通訊作者

An Analysis of Issues in 12-Year Compulsory Education Curriculum: A Case Study of Outdoor Education

Yi-Huang Shih^{*1} Pei-Chen Lee² Yan-Hong Ye³

^{*1}Associate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Early Child Educare, Ching Kuo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and Health

²Teacher, Keelung Municipal Jian De Primary School

³Assistant Professor, Teacher Education Center, Ming Chuan University

Abstract

This study analyzes issues of “outdoor education” in the 12-Year Compulsory Education Curriculum Outline that has been promulgated by the Taiwan Ministry of Education. The project keywords that are analyzed include: definition, content, aim, importance, teaching planning, and teaching principle. Following this,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outdoor education and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is analyzed. This study is intended to help teachers better understand the meaning of outdoor education, and to benefit their teaching by developing more meaningful learning for students.

Keywords: 12-Year Compulsory Education Curriculum Outline, outdoor education,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 Corresponding Author

壹、前言

教育部於 2014 年公布的《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納入的議題共有 19 項，分別為性別平等教育、人權教育、環境教育與海洋教育等 4 項重大議題。此外，在一般議題包含品德、生命、法治、家庭、防災、安全、國際、科技、資訊、能源、生涯規劃、多元文化、閱讀素養、戶外、原住民族等教育，共 15 項一般議題。上述 19 項議題中，包含「戶外教育」（教育部，2014）。而因社會變遷，使得某些議題的重要性較之以往更被凸顯，學校有必要在原有課程以外，針對這些議題進行課程設計與實施，期使學生在現代社會中適切面對這些議題，成為良好國民與世界公民，裨益個人生活與社會發展。這些議題不僅是臺灣社會需要的，亦為世界各國所重視，例如：人權教育、環境教育等等，在現代社會中益形重要（張芬芬、張嘉育，2015）。

另外，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於 2014 年提出《十二年國教之戶外學習規劃進度期程與未來戶外教育政策》之總體方案書面報告。又鑒於國內教育環境仍受到學術性課程、升學主義、強調個人競爭力等狹隘的教育觀所限制，民間與官方對戶外教育之常態發展的需求日益迫切。2013 年以後，教育部確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中須納入推動戶外教育優質化之方向，遂於 2014 年訂定發布《教育部戶外教育推動會設置要點》，並於同年 6 月發布《中華民國戶外教育宣言》，堅定推動戶外教育之立場與方向。

就筆者來說，是土生土長的基隆人，對於基隆有著一份特別深刻的感情。記得小時候最期待的一件事，就是可以在假日的清晨，跟著阿嬤的腳步到住家附近的小山丘上去運動。每當東方的魚肚白漸漸亮起時，便不敢再睡，一聽到阿嬤起床的走動聲，筆者就攝手攝腳的溜出房，「阿嬤，我要跟您去做運動。」山丘上的小徑變成了刺激的探險迷宮，是童年裡最有趣的遊樂場。後來就讀國小後，最喜歡的就是上自然課，記得中年級的自然科任老師，她說上自然課就是要去接觸大自然，所以常常在上自然課時帶著我們從基隆市安樂國小旁的階梯往山坡上爬，爬上學校後山上的慈佛寺，山嶺上可眺望美麗的基隆市容與海景，寺旁有一片蒼鬱參天的琉球松林，撿拾松果、玩植物、觀察小動物，松林下就是我們最快樂的大自然教室了，而這也成了筆者美麗的童年回憶。感謝當時國小老師進行了「戶外教育」，讓筆者留下了美麗的童年回憶。

其實，戶外教學是能夠豐富學習者的環境學習經驗，也是有效的教學方法之一（Parkin, 1998）。那什麼是「戶外教育」，其意涵為何？對如今也是國小教師的筆者而言，有意進一步去釐析其意涵，以為筆者在融入「戶外教育」議題課程時有所認知。此外，也希冀這樣的探討，可讓其他教師瞭解「戶外教育」的意涵，俾利他們的戶外教學，進而讓學生擁有自由探索的學習空間。並在體驗自然的過程，讓學生與自然融為一體，從自然體驗中汲取有益的體驗，進行深刻並富有意義的學習。職此之故，本文試圖釐析教育部 2014 年公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中的「戶外教育」的意涵，包含定義、內涵、目的、重要性、戶外教學規劃、戶外教學原則與戶外教學步驟。最後，本文並分析戶外教育與環境教育的關係。

貳、戶外教育的意涵

一、戶外教育的定義

關於戶外教育的定義，教育部（2016）認為是讓孩子透過感官與經驗學習，不斷擴展視野和多元智能的教育理念。推動戶外教育需要全民參與，營造處處可學習的學習氛圍，創造全民為戶外學習服務的環境。過去有許多學者依不同的面向提出了不同的看法，筆者整理如表 1 所示：

表 1 戶外教育的定義

學者	定義
Priest (1986)	戶外的教育是做中學的經驗過程。戶外教育實行的場地主要是在戶外，主要的重點是人際間的關係和與自然資源間的關係。
C. E. Knapp (1990)	進行一種超越傳統教室的限制，利用教室外的資源來達到教育目標的學習活動。
Nothern Illinois University (No date)	有效利用戶外環境教學，能使學校課程更加容易與豐富多樣。
王鑫 (1995)	是課堂教學的延伸與補充，提供開放、活潑、生趣、健全的教學過程環境，並適合各種學科，提供實際經驗讓理論與實際結合。
李崑山 (1996)	離開教室，走入校園，甚至於社區、大自然、社會裡運用現場素材做正常的教學活動，而有目標導向、有系統性、有計劃性、有程序性的教學活動。

資料來源：謝純雅（2011：18）。

謝純雅（2011：19）指出「戶外教育」與「戶外教學」兩個名詞的意義區分，因學者們不同的觀點而有不同的詮釋，但綜合各學者的說法，以兩者的目的來看，均是由教師利用適當的自然資源，在教室外實施有意義的教學活動，使學生能在真實的情境中學習，因此可以說戶外教育就等同於戶外教學（李崑山，1996：63）。依據各專家學者定義，可以瞭解戶外教育是指在教室以外的活動，並可依據課程的需求適時的進行，讓學習更加有趣與豐富多樣，讓學生有印證課程知識的機會，增進更有效的學習。

二、戶外教育的內涵

關於戶外教育的內涵，英國教育學者 Reter R. Smith 在〈戶外教育及其教育目標〉(Outdoor Education and its Educational Objectives)一文，指出戶外教育主要包含三個部分（引自王鑫、朱慶昇，1995：4）：

- (一) 戶外探究 (outdoor pursuit)：它是一種偏向技能本位 (skill-based) 的方法，如爬山、露營和徒步旅行等戶外活動。
- (二) 戶外研究 (outdoor studies)：此種研究在地理、歷史、人類學、自然科學等學科是很重要的，它是一種戶外觀察、發現和感知的活動。
- (三) 戶外生活體驗 (the residential experience)：這種體驗活動是讓學生在真實情境中實際去體會，以促使學生的自我成長與社會化的發展。
- 以上的說明，可用圖 1 來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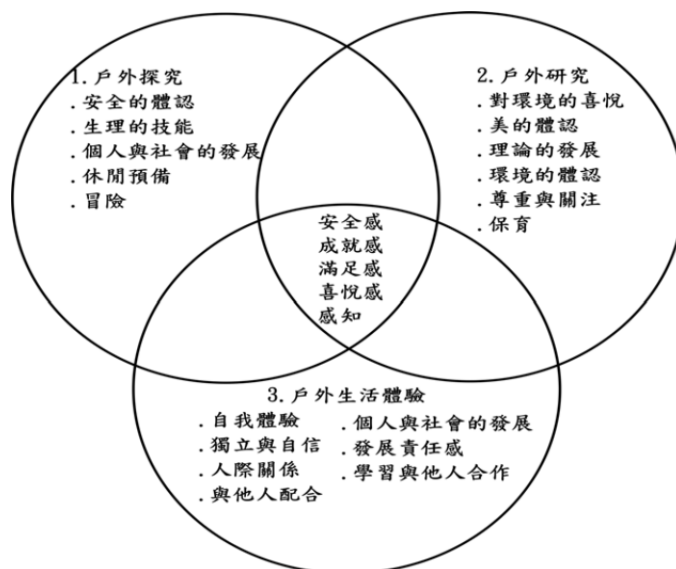


圖 1 戶外教育的主要內涵

資料來源：王鑫、朱慶昇 (1995：4)。

三、戶外教育的目的

戶外教育課程是將課堂教學延伸至戶外，以有效且經濟的方式達成某些課程目標。可運用特定的活動來達成不同的目的 (引自周儒、呂建政譯，1999：159-160)：

- (一) 透過直接體驗，完成學科教學和具教育性的目標。
- (二) 培養自我實現的能力。
- (三) 培養瞭解並欣賞大自然的能力。
- (四) 展現健康的體能。
- (五) 培養令人滿意的人際關係和健全的社交態度及價值觀。

而吳家楨 (1995：60) 指出戶外教學係於學科學習的過程中結合了環境教育與校外教學的學習活動，其目的有：

- (一) 培養兒童愛護自然親近大自然的意識。
- (二) 培養兒童從大自然中體會實際經驗。
- (三) 指導兒童認識鄉土激發愛鄉愛國的情懷。

(四)加強保育觀念，使兒童明瞭大自然與人類生活的相互關係。

(五)指導兒童如何運用自然資源以改善生活的品質。

從以上所述，可以知道戶外教育的目的藉由讓學生直接體驗，並完成學科教學和具教育性的目標。培養學生自我實現的能力、瞭解並欣賞大自然的能力。讓學生認識鄉土並激發愛鄉愛國的情懷。加強學生的保育觀念，使學生明瞭大自然與人類生活的相互關係，並讓學生瞭解如何運用自然資源以改善生活的品質。

四、戶外教育的重要性

關於戶外教育的重要性，蔡孟芬（2006：34）將其整理如下：

(一)戶外學習環境提供教師能於不同的境況認識學生，而這樣的認識、瞭解，是一般的環境不易見到的。

(二)在一個需要有更健全人類關係的時代，年輕、年老，或各族群、信條、膚色都是重要的，如此人本主義的價值、觀念來自於教室外的學習環境，是不容忽視的。

(三)師生能有較長、整段時間可資利用，在沒有一般的干擾下，提供學習者密集而廣泛的研討機會。

(四)戶外教育的教學方式是發現學習者兼具問題解決者，必會因而專注於目的性的計劃。是學習者本身自己建立合適的目標，並設計計劃以達成目標，而非依賴老師。

(五)戶外教育使得學生得以享受探索的單純刺激和直接且實際的學習樂趣。

由戶外教育的重要性，可以瞭解教學如能將教育場所延伸至戶外，使大自然成為天然的教室，學生靠著眼、耳、鼻、觸覺等感官的直接體驗以及教師的指導之下，學生將藉由觀察、訪問、調查等方式進行教學活動，獲得第一手資料的學習，這種學習較文字及口語相傳的學習型態更為長久，且能使學生留下刻骨銘心的感受，加深個人體驗和養成獨立學習的能力，提高對環境的敏感度，澄清價值觀（陳忠照，1995）。

有些教育學者也認為真正的學習，除了認知，均需含有情感的成分，兩者相輔相成。因此只有當學生放感情在某些知識或資料時，才能引發好奇心，願意深入瞭解；而當他進一步對某些知識主題做更多認識及瞭解後，就能欣賞並珍視它。依照上述，若欲學生開始愛護環境，必須先激發其好奇心，利用真實的事物吸引他們注意，願意去深入探索，所以進行戶外教育是非常重要的（謝純雅，2011）。

五、戶外教學規劃

擁有豐富戶外教學經驗的教師李崑山（1996：67-68）依其經驗，認為在戶外教學規劃、實施時，可依教師的專長、經驗及學生的人數，給予適當的調整，有以下可行方式：

- (一)綜合性戶外教學：全校性或年級、年段性的定期校外教學。原則上由學校行政人員會同學年老師，共同規劃時間、地點等相關事項，以班級為單位，級任老師為主，科任老師為輔，分工合作，分層負責，發揮團隊精神，行政人員並隨時關心工作進度。
- (二)主題性戶外教學：因課程內容之需要，由任課老師向校方申請，經核准，帶隊前往教學。
- (三)成立少年科學教育社團：有計畫性的定期招生，成立社團，定期辦理戶外教學。
- (四)辦理寒暑假之夏（冬）令營：由學校的教務或學務處利用寒、暑假時間規劃辦理。
- (五)親子戶外教學：依節慶需要，利用家長參與，孩子才可以報名參加戶外教學的方式激發家長自行陪孩子走出戶外學習，或配合課程需要，老師設計作業活動單，鼓勵孩子要求家長利用假日，前往指定地點進行戶外教學。

六、戶外教學原則

自然體驗大師 Joseph Cornell 在《與孩子分享自然》(Sharing Nature with Children)一書中提到，進行戶外教學要遵循五個原則（引自王家祥、張美惠譯，2005：16-21）：

- (一)少教導、多分享 (Teach less, share more)。

不要先強調認知的部分，要多重視情意的內容，多花時間讓孩子去分享彼此對大自然事物的感受。

- (二)善接納、多感受 (Be receptive)。

儘可能尊重、接納孩子們所有的感受，給予機會去表達他們內心真正的想法。

- (三)集中孩子的注意力，激起其各項感官能力 (Focus students' attention without delay)。

在活動開始前就要先抓住孩子的注意力，引導他們去感受、觀察各項事物，也應讓孩子瞭解你對他們的新發現充滿了興趣。

- (四)先觀察、體驗、再說話 (Look and experience first, talk later)。

親身的體驗比直接告訴他們能有更深刻的體悟，不要急著告訴他們答案，鼓勵多觀察、體驗。

- (五)整個學習經驗應充滿歡笑的感覺與氣氛 (A sense of joy should permeate)。
- 整個活動過程要讓孩子感到是歡樂、喜悅的，他們自然會受到吸引而願意學習。

七、戶外教學步驟

美國自然教育家 Cornell 設計了一個以自然的步驟體驗自然的教學系統，名為「流水學習法」(Flow Learning)，強調實際和自然交會的體驗，能提升自我並發自內心產生關愛自然的信念，使學生能運用五官和心靈去領略自然的奧妙。Cornell 戶外體驗教學課程主要分為四個步驟（引自方梅潔譯，1994：8）：

第一階段：喚醒熱忱（awaken enthusiasm）

引發參與的熱忱和興趣，要讓孩子有自由探索的空間，在一開始體驗自然的過程中，即對活動產生興趣且有熱情的反應，讓孩子與自然融合一體，從自然中汲取有益的體驗。

第二階段：集中注意力（focus attention）

將熱烈的氣氛轉為專注、平靜的心靈狀態，教學方式是運用視覺、聽覺、觸覺等感官投入自然的感受，些階段應醞釀孩子能全神貫注於觀察的事物，才能對自然有新的體會和認識。

第三階段：直接體驗（direct experience）

孩子將精神集中後，直接體驗感受自然的經驗和態度，孩子的感官變得敏銳，才能真正地了解自然，發現自然的奧妙。

第四階段：分享啟示（share inspiration）

這個階段活動接近尾聲，孩子處於一種喜悅安靜狀態，能請孩子抒發自己在活動中深刻的感受，分享其對大自然的感動與喜悅，老師可在此引導生態環境認知的多元教育功能。

八、戶外教育與環境教育的關係

戶外教育是當代課程發展，可讓學習更有效率及效力的方式或途徑，它可以增進環境教育、科學教育、野營教育、自然研究等，它是「應用戶外以為學習之實驗室」，將教室延展至戶外，涉及天然資源和生存環境，經一連串的直接體驗，增強個人對環境及生命的意識，並且可以由師生、戶外教育人員共同策畫，依環境特質發展適宜的教學計畫。戶外教育與環境教育間的關係密切，又互相影響，因此「戶外教育」和「環境教育」往往互相替代，或者合稱成為新的名詞「戶外/環境教育」（周儒、呂建政譯，1999）。

Priest（1986）也指出從學科上來說，環境教育屬於戶外研究中的一部份。因此環境教育與戶外教育兩者間有高度的相關性，兩者應配合起來，藉由戶外真實的教學資源，進行有目標、有系統的環境教育教學活動，培養學生對環境的尊重與關懷，進而將環境行動落實到日常生活之中，環境教育的目標才能完整的實現。在戶外環境教育活動中，親身的

經驗對提供「為環境而教育（education for environment）」扮演重要的角色，Parkin 指出它能夠促進環境行動和環境參與，所以戶外活動成為培養環境覺知、知識、態度、技能和參與的最有效也是最普遍的方法，也容易達成環境教育的目標，這樣的理念如表 2 所示（引自余宗翰，2000：20）：

表 2 戶外教育中環境的主要概念

覺知(awareness)	藉由從戶外活動的第一手經驗中培養出對環境的覺知和敏感性。
知識(knowledge)	在自然情境的課程活動中得到經驗，並且認識環境。
態度(attitude)	從學習經驗的建構中提升環境倫理思想進而培養出對關切環境的價值觀和情感。
技能(skills)	培養辨識和瞭解衝擊環境的作用以及減少衝擊方法的技能。
參與(participation)	從現在和未來的戶外活動中提供機會為環境採取有益的行動。

資料來源：余宗翰（2000：20）。

參、結語

社會變遷而產生的新議題極多，無法全部納入學校課程中，政府或社群選擇其中部分議題特別關注，政府可能將其列為政策，特別訂為教育發展方向之一（如：海洋教育），或為其訂定法源（如：性別平等教育、人權教育、海洋教育、環境教育...等）。社會相關群體，也因其社群性質而有其追求的願景或理想，所以特別關注某些議題，遂倡議學校課程應納入該議題。國家層級規劃學校課程時，有必要回應政府與社群的這些關注（張芬芬、張嘉育，2015）。而「環境教育」是《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4 項重大議題之一，並可以藉由「戶外教育」來實踐，所以本文聚焦對於「戶外教育」的意涵進行探討，並釐析「戶外教育」的定義、內涵、目的、重要性、教學規劃、教學原則與教學步驟。最後，並分析戶外教育與環境教育的關係。相信這樣的探討，俾利教師認知「戶外教育」的意涵，並且融入「戶外教育」議題的課程，也能讓學生進行深刻並富有意義的學習，實現教育的理想。

參考文獻

- 王鑫、朱慶昇 (1995)。戶外教育的範疇。教師天地，75，2-11。
- 余宗翰 (2000)。花蓮縣國小教師運用戶外環境教育教學資源之調查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花蓮師範學院，花蓮。
- 吳家楨 (1995)。四獸山戶外教學淺談。教師天地，75，60-61。
- 李崑山 (1996)。國民小學戶外教學理論與實務初探。環境教育季刊，29，62-69。
- 陳忠照 (1995)。校園環境步道教學活動設計與實施。市師環教季刊，19，3-9。
- 教育部 (2014)。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臺北：教育部。
- 教育部 (2016)。教育部推動戶外教育實施計畫 (105 年至 108 年)。臺北：教育部。
- 張芬芬、張嘉育 (2015)。十二年國教「議題融入課程」規劃芻議。臺灣教育評論月刊，4 (3)，26-33。
- 蔡孟芬 (2006)。國小四年級生物多樣性教學活動設計與教學成效之探討-以基隆紅淡山為例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臺北。
- 謝純雅 (2011)。臺北市國小教師利用親山步道進行戶外環境教育之現況調查(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北。
- Cornell, J. (1994)。共享自然的喜悅 (方潔玫譯)。臺北：張老師。(原著出版於 1949)
- Cornell, J. (2005)。與孩子分享自然 (王家祥、張美惠譯)。臺北：張老師。(原著出版於 1984)
- Hammerman, R. D., Hammerman, W. M., & Hammerman, E. L. (2015)。戶外教學 (周儒、呂建政譯)。臺北：五南。(原著出版於 1985)
- Parkin, D. R. (1998). Is outdoor education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and formation*, 17 (3), 275-286.

